

唯一號 217
4-12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7558-79-4

第 1 頁 / 5 頁

一、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磷酸氫二鈉(DI-SODIUM HYDROGEN PHOSPHATE)
其他名稱：SODIUM PHOSPHATE DIBASIC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防火劑、焊藥、醫藥、顏料、食品工業等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及電話：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苗栗縣頭份鎮蘆竹里工業路16號 037-629988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0975-108706/037-621090

二、危害辨識資料

分類：急毒性物質（吞食）第 2 級、急毒性物質（皮膚）第 3 級、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 2 級、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 2 級、致癌物質第 2 級、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慢毒性）第 2 級

標示內容：骷髏與兩根交叉骨、驚嘆號、健康危害、環境

象徵符號：



警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

吞食致命

皮膚接觸有害

造成皮膚刺激

造成眼睛刺激

懷疑致癌

對水生生物有毒並具有長期持續影響

危害防範措施：

置容器於通風良好地方

勿吸入粉塵

穿戴適當的防護衣物、手套

避免釋放至環境中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磷酸氫二鈉(DI-SODIUM HYDROGEN PHOSPHATE)
同義名稱：SODIUM PHOSPHATE DIBASIC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7558-79-4
危害物質成分(成分百分比)：99 % w/w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皮膚接觸：1.避免直接與化學品接觸。

2.必要時需戴防滲手套。

3.儘速以緩和流動的溫水沖洗患部20 分鐘以上。

4.沖洗時並脫掉污染的衣物、鞋子以及皮飾品(如錶帶、皮帶)。

5.須將污染的衣物、鞋子以及皮飾品完全除污後再使用或丟棄。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7558-79-4

第2頁 /5頁

眼睛接觸：1.立即將眼皮撐開，用緩和流動的溫水沖洗污染的眼睛20分鐘以上。
2.沖洗時要小心，不要讓污染的沖洗水流入未受污染的眼睛裡。
3.立即就醫。

食 入：1.若患者即將喪失意識、已失去意識或痙攣，勿經口餵食任何東西。
2.讓其用水徹底漱口，不可催吐。
3.給患者喝下240-300毫升的水。
4.若患者自發性嘔吐，讓其身體向前傾以減低吸入危險。
5.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

對醫生之提示：應讓醫療人員知道患者所接觸之化學物質，並適時選用個人防護具以確保自身的安全。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二氧化碳、化學乾粉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 1.火場中可能放出毒性熱分解物。
- 2.在安全狀況許可下，將容器移離火場。
- 3.可噴水冷卻暴露於火場中的容器，直到火勢撲滅很久為止。
- 4.對於大區域之大型火災，應使用無人操作的水霧控制架或自動播撒噴嘴，並儘可能撤退，讓火自行燃燒。
- 5.若貯槽安全排氣閥已響起或因著火而變色時應立即撤退。
- 6.若有槽車陷於火場，方圓1/2哩區應隔離。
- 7.勿讓物質流入下水道。
- 8.僅在安全許可狀況下方可以水滅火或水霧降溫，廢水應收集處理，不可污染環境。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及應注意事項：滅火人員應穿戴正壓型供氣式之全面型空氣呼吸器(自攜式呼吸防護具)以及全身防護衣。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
2.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
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
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環境注意事項：1.避免外洩物進入排水溝、下水道、地下水、或土壤。
2.任何外洩物或受污染物應收集處理，不可污染環境。

清理方法：

- 小量洩漏：1.移除所有的引火源
2.維持洩漏區通風。
3.所有小量外溢或滴漏的擦拭清除都需裝入合格的廢棄容器中。

大量洩漏：1.使用土壤或其它非易燃的吸收劑圍堵外洩物之後，將清除物清除至合格廢棄容器中。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7558-79-4

第3頁 / 5頁

七、 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1.工作場所使用認可的易燃性液體貯存容器，使用之工具應為不生火花者。

2.貯桶接地，轉裝容器亦應等電位連接(接地夾須觸及裸金屬)。

3.遠離火花、明火及其它發火源，且在處置區域應張貼禁煙警示。

4.在通風好的指定場所採最小量使用，作業時避免產生霧滴。

5.須備隨時可用於滅火及處理洩漏的緊急應變裝備。

6.空的貯存容器內可能仍有具危害性的殘留物。

儲存：1.於空氣中儲存，不要儲存於惰性氣體中，可儲存期間6個月。

2.未加抑制劑的單體可儲存於冷藏室內中，惟不可超過3天。

3.儲存於陰涼、低於25°C、乾燥、通風良好及陽光無法直射的地方，禁絕水份存在。

4.貯存應遠離熱、發火源及不相容物，如氧化劑或強酸、強鹼。

5.用不產生火花且接地的通風系統與電器設備，以免其成為發火源。

6.貯存在有標示的適當容器，避免其受損，不用時應加蓋。

7.儲槽應置於地面且以可涵蓋整個儲槽容量的防溢堤圍繞。

8.限量貯存，若須小量儲存於冷藏室中，貯存於經認可的防爆型冷藏室內。

9.貯存區應遠離勞動區。

八、 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局部排氣裝置或整體換氣裝置。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ppm (皮、瘤)	--ppm (皮、瘤)	—	—

個人防護設備：

眼部：1.需有沖眼設備。2.不可帶隱形眼鏡。3.防濺安全護眼罩。4.面罩(至少8吋寬)。5.完全眼鏡。

手套：防滲手套。

防護衣物／裝備：工作鞋、圍裙。

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17mg/kg(大鼠,食入)

LC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mg/m³/2h(大鼠,吸入)



九、 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白色固體	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
pH 值：8.8~9.2	沸點/沸點範圍：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
蒸氣壓：—	蒸氣密度：4.9(空氣=1)
密度：1.52(水=1)	溶解度：—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	揮發速率：—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7558-79-4

第4頁 /5頁

十、 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應避免之狀況：—

應避免之物質：—

危害分解物：強酸

十一、 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皮膚接觸、眼睛接觸、食入

症狀：刺激感、困倦、暈眩、疲倦、頭痛、反胃、呼吸困難及痙攣

急毒性：

皮膚：1.純液體或濃溶液會造成嚴重刺激及灼傷感。

2.蒸氣對皮膚會造成刺激。

3.經由皮膚接觸，液體會被吸收達中毒量。

眼睛：1.蒸氣會刺激眼睛及催淚。

2.液體會造成嚴重眼睛灼傷。

食入：1.會對口及消化道造成明顯的局部刺激。

2.大量會致死。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皮膚：

1.重覆或長期暴露會造成皮膚炎、灼傷及過敏。

2.過敏者會產生眼睛疼痛、頭痛及皮膚發疹。

致癌性：ACIH 列為疑似致癌物。



十二、 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1.在環境中易造成危害。

2.對哺乳動物、鳥類及水中生物皆具有危害性。

持久性及降解性：—

生物蓄積性：—

土壤中之流動性：—

其他不良效應：—

十三、 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應遵照政府法規處理

十四、 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

聯合國運輸名稱：磷酸氫二鈉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7558-79-4

第 5 頁 /5 頁

運輸危害分類：第6類
包裝類別：—
海洋污染物：—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五、 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

勞工作業環境空氣中有害物容許濃度標準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

十六、 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行政院環保署，中文毒理資料庫。 2、行政院環保署，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網路查詢系統。 3、SAHTECH安全衛生技術中心，物質安全資料表網路資料。 4、原廠供應商提供之MSDS。 5、本文係由原文之MSDS翻譯，如有疏誤，請以原文MSDS為準。	
製表者單位	名稱：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電話：苗栗縣頭份鎮蘆竹里工業路 16 號 037-629988	
製表人	職稱：副理	姓名（簽章）：許明偉
製表日期	100.07.12	
備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